

(上接B930版)

3.担保期限:抵押期间自商业银行与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按揭贷款客户办妥房屋所有权证及房屋抵押登记并将房屋他项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予贷款银行保管之日止。

五、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购房者按揭提供阶段性担保是房地产行业商业惯例,该担保性质不同于一般的公司对外担保,有利于提升安全性和世贸商城日常销售工作,确保其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运营,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6.5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7.47%。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沈洪捷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2023年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有利于满足子公司各项业务开展的需求,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及原因  
(1)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1.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减成本而净额确认,冲减当期营业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包括预期将发生的与履行该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可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1.关于发行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付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的利润或交易事项时所使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本公司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2.关于企业将非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了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该企业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房地产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房地产项目储备情况  
2023年1-3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

二、房地产项目开工、竣工情况  
2023年1-3月,公司无新开工建筑面积,在建项目建筑面积130.79万平方米,无竣工项目。

三、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23年1-3月,公司实现现房销售套数33套,合同销售面积3,883.70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13,152.74万元。

2023年1-3月,公司实现车位销售个数20个,车位销售面积48.90平方米,车位销售金额417.50万元。

四、房地产出租情况  
截至2023年3月末,公司上海区域出租物业面积为16,071.40平方米,西安区域出租物业面积为79,135.94平方米,第一季度,公司出租物业取得租金收入1,499.21万元,上海北方智选假日酒店于2023年1月停业装修,待完成装修及品牌升级后重新开放。

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情况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修订稿)》等相关议案。

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公告如下: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1.2018年6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西藏监管部(以下简称“西藏证监局”)出具的《监管关注函》(藏证监函[2018]176号),对公司实施现场检查发现:(1)公司治理方面存在子公司治理制度未及修订;公司建立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不完备的问题;(2)公司内部控制方面存在内控制定及执行有待加强,公司建立的资金(筹资、投资、资产处置等)专项授权、担保、审批等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对资金审批授权机制不明确,且执行不到位的问题;(3)公司财务方面存在会计基础工作有待加强,会计处理不够严谨的问题。针对上述事宜,西藏证监局要求公司及相关人员进一步关注并整改。

2.公司2018年存在控股股东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余额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3年5月25日(周四)下午2:30在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8)。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495.75万元,主要来源于公司代垫控股股东承诺诉讼赔付义务;2018年4月3日,控股股东基于上述款项归还公司,期末,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余额974.33万元,包含公司代控股股东缴纳的涉诉房屋的水电费、土地使用费等费用;2019年3月19日,控股股东已將上述款项归还公司。

鉴于资金占用金额较小,且控股股东及时归还资金,情节较为轻微。据此,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决定对公司,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总经理、控股股东给予口头警告。

3.2022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西藏证监局出具的《监管关注函》(藏证监函[2022]250号),西藏证监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公司在信息披露程序不规范等方面的问题,要求公司自查相关人员是否违反规定,对照公司内部相关规定启动内部责任追究机制,并报求整改情况书面报告。2023年1月16日,公司向西藏证监局提交了《关于西藏证监局监管关注的整改报告》,对公司进行了自查发现可能存在的问题,并按公司制度启动了内部责任追究,提出并执行了具体整改措施。

4.2022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西藏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3号),西藏证监局对公司实施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在E互动问答相关问题咨询时,未准确回应关于股东大会是否提出盐湖锂项目未来规划的问题,相关回复内容不准确,存在误导性,并造成公司股票异常上涨。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对公司及董事会秘书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加强上述行政监管措施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认真总结吸取教训,加强与相关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管理,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经营发展。

5.2023年3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0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西藏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3号)查明的不实及违规公告,并根据公司在E互动平台上的回复,认为公司相关回复内容不准确,不客观,风险提示不充分,可能对投资者决策造成误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13.2.2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董事会秘书予以监管警示。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整改报告,通过本次整改,公司管理层深刻认识到在信息披露培训中存在的关键问题和不足,公司将以此整改为契机,认真维护公司各项投资者利益,加强培训提高关键业务人员水平,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除上述监管措施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其他情况。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并出具审计报告和审计公司2022年内控情况并出具内控审计报告的工作内容,确定其2022年年报审计费用为96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56万元(不含税)。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股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4.登记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10:00-12:00、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黄伟华  
联系电话:(021)63536929  
联系传真:(021)63536429  
联系地址: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电子邮址:zxcz600773@163.com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准备;其中,期初存货跌价准备63,974,098.82元,本期转销5,509,155.79元,本期计提16,470,000.00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74,934,943.03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0,396,350.00元计入公司2022年度损益,减少公司2022年度营业利润30,396,350.00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等相关规定,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方案,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意见: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25日14: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15:25、15: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1:3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股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